关于《绍兴市上虞区上浦镇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私人建房管理的意见

（意见征求稿）》的情况说明

一、文件涉法内容说明

文件制定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的通知》（虞宅改组〔2024〕1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私人建房管理的补充意见》(虞政办发[2014]171号)、《上虞区集体土地范围内土地房屋登记发证工作实施方案》（区委办[2014]10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

二、文件制定程序说明

在政策起草中，我镇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形成《绍兴市上虞区上浦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私人建房管理的意见（意见征求稿）》，并发各相关办线、行政村征求意见，同时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并结合上述相关办线、行政村和社会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本实施办法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送审稿。8月12日，主要领导就《绍兴市上虞区上浦镇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私人建房管理的意见（意见征求稿））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了《意见》。

三、文件施行日期及有效期说明

本政策意见的印发时间为2024年8月12日，施行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该文件因为涉及到具体实施需要，**自发布之日满30日即施行。**